

屏東市公所 105 年長輩共餐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依據屏東市戶政事務所之「屏東縣屏東市人口年齡結構重要指標」資料顯示，自民國 90 年起，本市 65 歲以上老人佔全市人口結構比例之 9.06%，在民國 104 年更躍升為 13.1%，資料顯示屏東市為一個人本宜居，是大多數人退休或老年時，首選之居住城市，家中兒女平日出外工作及就學，長輩獨自在家，需要有人關懷及陪伴，現代人少子化，年長獨居人口更顯普遍，請社會大家一起來關懷注重這些問題，本案由共餐方式使長輩進入人群接近團體，認識同年齡層的朋友，彼此關懷閒話家常，共同營造「樂活」、「健康」、「服務」之氛圍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市公所(以下簡稱本所)

三、協辦單位：

1. 本市社區發展協會。
2. 本市各里辦公處。

四、計畫辦理時間：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五、計畫實施內容：

1. 辦理共餐活動申請者：以「本市社區發展協會」、「本市各里辦公處」為單位提出申請，請於辦理活動前 20 天提出申請，俾利事先行行政業務程序進行。
(為避免此計畫流於浮濫申請，目前以社區發展協會、里辦公處及相關團體為申請單位，待辦理實施成果評估後，再奉核是否開放予里鄰民眾提出申請。)
2. 辦理共餐活動內容：提倡使用者付費原則，費用由參加者繳交 20 元，由申請單位負責統一收齊，於活動前 7 天，繳至屏東市公所社會課並開立收據，其餘費用由本所負擔(每位最高補助餐費 80 元)，每場次需達 50 人以上為原則，可 2 里以上合併申請，辦理服務次數以社區或里辦公室需求，以邀約轄區之鄰里戶內長輩共餐，本計畫辦理前需事前申請，本所核准後辦理。

3. 辦理共餐之方式：便當或自助餐方式辦理為原則。

4. 辦理共餐之地點：以提出申請之社區活動中心或里辦公處為原則，若舉辦地點需另付費包場，該費用由申請單位支付。

5. 辦理共餐之時間：需為用餐時間，中餐 10:30~2:00、晚餐 5:00~7:00。

(建議以午餐為宜, 時間較長, 也可以安排活動聯繫情誼, 社區或里辦公處也可以結合學校資源一起辦理, 如: 飯前健康操、養生太極等, 不只是單純用餐, 所收效益較佳)

6. 異動辦理供餐時間：如相關活動遇到颱風、下雨或其他特殊事由需改期，請負責活動聯繫之聯絡人，提前 2 天告知承辦人，並同時告知活動改期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，倘無故取消者或異動時間、日期或地點未事前通知者，除沒收繳交費用外，並暫停申請資格。

六、參加對象: 居住本市 60 歲以上長者。

七、申請程序及應備文件：

一、申請程序：由有意願之社區或里辦公處，向本所提出申請辦理。

二、應備文件：

(一) 申請表(如附件)。

(二) 服務長輩名冊一份。

(三) 自付費用(請申請單位統一收齊繳至本所社會課)。

八、經費來源：

由本所 105 年度預算-工作計畫項目：社政業務-社會福利 14 款 2 項 1 目 1 節 02 (17. 一般事務費-敬老相關活動)項下支出。

九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、本計畫聯絡人：

屏東市公所社會課 蔡宜娟 08-7560101 轉 132

屏東市公所105年長輩共餐活動申請表

申請單位				
單位負責人職稱及姓名	職稱		姓名	
單位聯絡人姓名及電話	姓名		電話	市話 _____ 手機 _____ (請填寫可隨時聯絡之號碼)
負責人簽名核章	(請簽名用印)			
辦理日期時間	日期：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星期 _____			
	時間： _____ 點 _____ 分(以24小時制填寫)			
辦理地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里辦公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區活動中心 (請勾選)			
	屏東市 _____ 里 _____ (請填寫詳細地址)			
參加人數	_____ 人(需達每場次 50 人，對象： 60 歲以上長者)			
附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長輩名冊一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
審核	社會課承辦人核章	社會課課長核章	秘書核章	主任秘書核章
	市長核准簽章			
	(請 核 簽 可 否)			

※本表請自行列印使用

屏東市公所長輩共餐服務名冊

年 月 日

編號	姓名	出生年 月 日	地址
01			
02			
03			
04			
05			
06			
07			
08			
0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14			
15			
16			
17			
18			
19			
20			

本表請自行列印使用

屏東市公所長輩共餐服務名冊

年 月 日

編號	姓名	出生年月日	地址
21			
22			
23			
24			
25			
26			
27			
28			
29			
30			
31			
32			
33			
34			
35			
36			
37			
38			
39			
40			

本表請自行列印使用

屏東市公所長輩共餐服務名冊

年 月 日

編號	姓名	出生年 月 日	地址
41			
42			
43			
44			
45			
46			
47			
48			
49			
50			
51			
52			
53			
54			
55			
56			
57			
58			
59			
60			

本表請自行列印使用